

環保重要政策

114 年 5 月

1. 「綠色成長聯盟」啟動 接軌國際碳定價制度 趨動綠色成長

碳定價不僅是減碳重要工具，更是趨動綠色成長的關鍵。我國碳費制度於 114 年上路，日前環境部也提出碳定價實施路徑，未來將結合總量管制排放交易制度，與國際接軌，帶動企業綠色成長。健全的碳定價制度推動執行需要能力建構與社會溝通，環境部參考國際經驗，於 4 月 24 日邀集企業與相關部會組成「綠色成長聯盟」，一起攜手為達成國家減碳新目標邁進。

環境部說明，「綠色成長聯盟」初期邀請溫室氣體大排放源且將提出自主減量計畫，或有參與國際科學基礎減量基礎目標倡議(SBTi)的企業，目前共 17 家，並且邀請經濟部、國科會、金管會、臺灣碳權交易所等單位共同組成。環境部表示，「綠色成長聯盟」啟動會議，先由氣候署分享日本 GX (Green Transformation) 聯盟推動做法，日本於 2023 年啟動 GX 推進法，結合成長導向型碳定價、GX 經濟轉型債與企業自主減碳目標，提供兼顧經濟發展與減碳政策的重要示範。而我國「綠色成長聯盟」也將參考 GX 聯盟精神，結合政府與企業之力量，推動以下五大面向工作，包括參與碳定價與國際合作能力建構、試行臺灣先期排放交易制度之設計、推動國際減碳合作、強化綠色產業鏈與公私協力機制、辦理論壇、訓練與交流活動。

環境部彭啓明部長表示，為銜接國家減碳新目標，創造足夠減量誘因，環境部規劃試辦先期「總量管制與交易制度」，與現行碳費制度形成「雙軌」的碳定價體系，期透過總量設定、配額分配與市場交易機制，以提高減碳效率，並與全球碳市場接軌。為讓參與的成員能充分瞭解國際碳定價制度，環境部 114 年 5 月會先邀請日本 GX 推進機構專家來臺召開「亞洲綠色成長論壇」，就日本 GX 聯盟及排放交易制度推動方式進行交流。6 月則會邀請聯盟成員一同前往歐盟研習「總量管制與交易制度」，實地瞭解歐盟總量管制與交易的運作情形，藉由公私協力的參與模式，加速我國碳市場制度與國際的接軌，以利未來推動總量管制及排放交易制度。

彭部長表示，淨零轉型並非單靠政府即可達成，必須仰賴民間與產業的共同努力。綠色成長聯盟的成立，即是建構一個橫跨公私部門的協作平台，將環境責任轉化為產業轉型動能。環境部也將持續蒐整國內外政策經驗，滾動修正聯盟推動策略，攜手企業邁向永續未來。



綠色成長聯盟大合照



彭啓明部長（中）說明綠色成長聯盟推動事項

2. 環境部修正發布「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獎勵辦法」

環境部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及實務執行需要，並期合理有效運用補（捐）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經費，於 114 年 4 月 8 日修正發布「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獎勵辦法」。

環境部表示，自 100 年起實施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全國現共有 273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協助環境教育之推展。考量實施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制度已逾 10 年且具成效，為合理有效運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補(捐)助經費，修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獎勵辦法」。本次修正調整輔導獎勵對象，刪除原補助認證申請費用，將相關經費挹注於已通過認證、證書仍在效期內且持續運作的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提供現行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更多資源。

其次，本次亦修正評鑑優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的獎勵方式，過去對於評鑑優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採提高補(捐)助經費方式，惟為能妥適運用經費分配與提升整體服務品質，修正為評鑑優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次年度其所申請之補(捐)助案，本部得列入優先考量，以期提升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服務品質與量能，協助環境教育之推展。

3. 環境部預告「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作業準則」草案

為提升各級政府應對極端天氣事件之氣候調適能力，強化氣候風險管理，環境部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18 條規定，預告「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作業準則」草案，廣徵各界意見。

環境部表示，本準則草案將為政府部門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及調適方案推動，建立一致性的操作程序與作業準則。各級政府研擬、推動氣候變遷調適方案及策略，應依本準則規定使用當期氣候變遷科學報告，進行系統性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並據以擬定各易受氣候變遷衝擊領域調適行動方案，以及地方調適執行方案，以降低氣候衝擊。

本準則草案參考國內外實務經驗，草案重點包括：

- 一、明訂評估原則與方法：氣候變遷風險評估須涵蓋範疇界定、現況與未來風險分析，並納入危害度、暴露度及脆弱度等要素。
- 二、強化調適決策機制：各級政府應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調適選項，並評估其可行性與成效。

三、促進跨部門協作與公眾參與：鼓勵公私部門與民間共同參與氣候風險評估與調適決策，推動氣候調適政策主流化與社會包容性。

四、建立滾動式檢討與修正制度：根據最新科學報告與國內外發展趨勢，適時檢討並修正調適方案，提升調適措施之有效性與可複製性。

環境部強調，將持續與各級政府合作依本準則草案進行操作示範，推動落實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並透過能力建構及技術輔導，全面提升各級政府氣候調適規劃執行能力。



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作業準則草案研商會

4.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預告修正「乾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附表之二次鋰電池優惠費率

環境部於 114 年 4 月 15 日公告修正之「乾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所納管之製造、輸入或進口二次鋰電池之責任業者提出自建回收循環鏈計畫，經中央主管機關審查核准後，自 114 年 7 月 1 日起得按優惠費率繳交二次鋰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費。

環境部說明，考量國內近年二次鋰電池因淨零轉型之推動，使用量大幅成長，

為促成責任業者鏈結上、中、下游自建回收循環鏈，以經濟誘因引導其回收處理之意願，對責任物係採國內循環者，給予第一級優惠費率每公斤 5.10 元；對責任物係採境外循環者，給予第二級優惠費率每公斤 6.66 元，分別較原需繳費費率每公斤 39 元，享有減少約 87%及 83%之優惠。

環境部表示，藉由自建回收循環鏈，責任業者將所製造或輸入之廢鋰電池單獨分流處理及再生利用，除可大幅提升資源循環利用效益外，亦可促進公私協力合力布建未來回收處理所需量能。

5. 環境部召開「淨零永續綠生活」減碳旗艦行動社會溝通會議，集思廣益共創氣候解方

為實踐「國家減碳新目標」及推動「臺灣總體減碳行動計畫」，環境部 4 月 16 日舉辦「淨零永續綠生活」減碳旗艦行動計畫社會溝通會議，由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林子倫副執行長與環境部施文真次長共同主持，邀集內政部、交通部、經濟部、農業部、教育部會代表等來自產、官、學、研、公民團體代表齊聚一堂，聚焦政策內容展開意見交流，凝聚淨零共識，開啟跨界對話與合作契機。

環境部長彭啓明於開場致詞時表示：今年 1 月 23 日總統府召開氣候變遷對策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宣布我國 2035 年減碳目標為 $38\pm 2\%$ ，因此各部會提出減碳旗艦計畫加碼減碳力道。減碳不只是產業的責任，更需要全民共同努力，從日常生活、消費等各方面，運用輕推帶動民眾行為改變。今天的會議希望可以彙整大家不一樣、具創意的意見，聚集群眾的智慧，讓行動計畫可以加速、加快、有系統、有方法的進行，讓臺灣在淨零排放目標的路上彎道超車。

本次會議為六大部門 20 項減碳旗艦計畫之首場社會溝通會議，特別針對「淨零永續綠生活」主題進行廣泛討論，會中由環境部簡報本項旗艦計畫的草案內容，說明如何透過政策工具、經濟誘因及示範推廣，引導民眾從日常落實低碳行為，「淨零永續綠生活」減碳旗艦行動計畫（草案）五大主軸包括：

一、既有住宅隔熱改善補助：提升學校校舍與集合住宅建築節能改善。

二、輔導餐飲業者落實低碳轉型：推動零浪費低碳飲食、補助餐廳低碳轉型設備。

三、減碳創新生活支持：推動環保集點、建立碳帳戶及綠生活體驗示範區。

四、擴大環保標章與綠色採購：完善環保標章產品標準、擴大公共工程綠色採購指引。

五、推動低碳永續社區認證與建構韌性家園：輔導村里認證及種子人員培力，結合地方政府執行生活減碳行動。

除政策說明外，會議中也安排 3 位講者進行案例分享，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劉秀慧教授分享綠色友善餐廳/餐盒推動經驗及評鑑輔導機制；家樂福林夢紹經理介紹推動食物轉型實現從消費引導民眾淨零行動；國立臺灣大學周素卿教授談社區、公民團體參與沙盒試驗等創新案例，由下而上推動公正轉型與社會參與，充分展現民間力量落實低碳行動的多元面貌。

現場與會者踴躍發言，針對淨零永續綠生活實務經驗及推動做法、建築節能措施之可行性、提升民眾參與度與行為改變誘因設計、公私部門合作機制與資源投入需求及教育推廣提出建言，本次溝通會議的共識包括：淨零永續綠生活旗艦計畫需提出可衡量的指標，對應不同尺度、階段或對象，建立綠生活措施支持系統及介面整合，透過社區、經濟驅動力與企業合力促進生活轉型，環境部將彙整意見作為後續措施精進並滾動式調整。

本次會議同步於「氣候資訊公開平臺」線上直播，包括會議現場共近 350 人次參與，展現社會大眾對「淨零永續綠生活」議題的高度關注。環境部表示，將持續透過社會溝通機制，深化政策透明、擴大社會參與及整合意見，推動更具包容性與實效性的減碳政策，打造全民共同實踐的綠生活。環境部表示，將持續透過社會溝通機制，深化政策透明、擴大社會參與及整合意見，推動更具包容性與實效性的減碳政策，打造全民共同實踐的綠生活。



產、官、學、研、公民團體代表意見交流，凝聚淨零共識



彭啓明部長致詞

6. 瑞典減碳之路 台瑞典交流碳稅與 ETS 制度

環境部彭啓明部長 114 年 4 月 23 日邀請瑞典貿易暨投資委員會台北辦事處任荷雅代表 Helena Reitberger 及瑞典稅務局(Swedish Tax Agency)專家 Martin Solvinger 及 Mattias Qvist，以實體結合線上方式向環境部同仁分享「減碳經驗：產官學界對話、碳稅與 ETS 並行」，聚焦於瑞典碳稅與碳排放交易體系(ETS)

的並行制度、重視相關減碳政策的利害關係人溝通，以及產官學界的合作達成減碳成效，透過瑞典經驗分享，提供我國建構碳定價制度參考。

任荷雅代表強調，自 1990 年以來，瑞典已成功減少 37% 碳排量且經濟規模翻倍的目標，這歸功於接近零碳的能源結構、1991 年即開始實施碳稅制度，以及國內創新的商業部門。瑞典稅務局資深策略師 Martin Solvinger 提供的數據也證實了 GDP 成長與碳排放減少之間的正面關聯性。

瑞典的碳稅與歐盟排放交易體系(ETS)是並行運作的兩種碳定價機制，碳稅主要針對未納入 ETS 的部門和排放源，而 ETS 則涵蓋能源密集型產業。這種雙軌制設計旨在全面性地對碳排放進行定價，同時考量不同產業的特性和減排成本。瑞典專家指出，近年瑞典的政策方向逐漸傾向於 ETS，並將相應調整碳稅的角色。

彭部長向任荷雅代表說明台灣今年碳費制度已經上路，近期受到美國關稅政策及退出巴黎協議等因素影響，國內企業對碳費徵收感到壓力，彭部長強調碳費制度仍維持執行，且台灣已著手規劃導入 ETS 制度，未來將會推動碳費與 ETS 制度雙軌並行，瑞典推動碳稅與 ETS 並行的經驗非常值得我國借鑑。

瑞典的減碳策略「三螺旋」模式，強調政府、機構、學術界、企業、工會和公民社會之間保持尊重的對話，以支持並實現永續發展，雖然花費的較多的時間進行溝通，但這樣的運作模式已深入瑞典的 DNA。透過本次交流，我們深入了解瑞典在減碳方面的策略與實務經驗，有助於台灣未來在制定相關政策時的參考，未來將持續與瑞典交流進行。



彭啓明部長邀請瑞典貿易暨投資委員會台北辦事處任荷雅代表 Helena Reitberger 分享瑞典減碳經驗



彭啓明部長與瑞典貿易暨投資委員會台北辦事處任荷雅代表（左 2）交流合影

7. 檢警環聯手破獲非法棄置及出口廢塑膠逾萬噸 查扣犯罪所得近 4 億元

環檢警自 100 年起成立合作平台，對於環保犯罪偵查，已建立完善全國環檢警結盟機制，共同合作打擊環保犯罪，環境部環境管理署與桃園地檢署、內政部警政署保七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及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共同合作組成專案小組，查

獲不法業者承租桃園市新屋區及中壢區共 3 處廠房，長時間大量貯存及棄置廢塑膠混合物約 5,549 公噸，並已違法出口約 5,832 公噸，全案已由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依涉犯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行政刑罰規定偵結起訴，共起訴 11 人及查扣犯罪所得 3 億 9,479 萬元。

113 年 4 月間馬○斯有限公司於基隆港、臺中港進行 2 批貨物報關出口，經財政部關務署通報環境管理署會同開櫃查驗，發現該公司未取得廢棄物輸出許可，意圖以塑膠原料名義將廢塑膠混合物非法輸出境外，所幸經由跨部會合作及時攔阻，未持續將廢棄物非法輸出境外，而影響我國形象及商譽。

環境管理署後續透過「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即時追蹤系統 (GPS)」，勾稽數萬筆資料，鎖定馬○斯有限公司所屬車輛運輸軌跡，並溯源查獲桃園市新屋區及中壢區 3 處非法廢棄物貯存場址，共堆置 5,549 公噸廢塑膠混合物，長期以「合法報關、非法夾帶」模式將廢棄物輸出境外。

專案小組進一步溯源清查廢棄物產源，發現多家清除機構未依規定將受委託清除廢棄物送往合法處理廠，反而轉交馬○斯公司非法輸出境外，已涉犯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規行政刑罰。後續，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將依法責令涉案的業者提報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負起廢棄物清理之責任。

環境部沈志修次長強調「專案小組已扣押相關證物，並凍結犯罪所得近 4 億元，後續將要求業者負起廢棄物清理責任，絕不容許業者將污染成本轉嫁全民。」。全案非法輸出廢棄物部分，由環保局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8 條規定告發處分，最高將裁罰 1,000 萬元以下罰鍰；另非法清除及處理廢棄物部分，桃園地檢署已依涉犯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行政刑罰規定偵結起訴，最高可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 1,500 萬元罰金，呼籲業者勿心存僥倖。

本案不法業者承租廠房，長時間大量貯存及棄置廢棄物，環境部呼籲，民眾出租土地或廠房倉庫要注意新的非法棄置廢棄物犯罪型態，在追查非法棄置廢棄物案件中，發現近年來不法業者租用土地或廠房倉庫，在短期內快速棄置廢棄物後，消失無蹤，留下大量的廢棄物，類案出租人可能面臨需付出巨額的廢棄物清理費用。

環境部表示此案展現科技執法與跨部門協作的成效，並強調將持續透過跨單位合作及運用科技工具加大打擊環保犯罪的力道，展現保護國土的決心。



棄置場現勘 (左起桃園市環保局葉孟芬副局長、法務部徐錫祥次長、環管署顏旭明署長、環境部沈志修次長、桃園地檢署戴文亮檢察長、保七總隊李安淳總隊長)



記者會機關代表合影 (左起桃園市環保局葉孟芬副局長、環管署顏旭明署長、環境部沈志修次長、法務部徐錫祥次長、桃園地檢署戴文亮檢察長、保七總隊李安淳總隊長)

8. 「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北區培育中心」揭牌 環境部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

環境部彭啓明部長 114 年 4 月 10 日出席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下稱臺師大）舉行的「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北區培育中心」揭牌儀式，雙方同時簽署合作備忘錄，協力培育淨零綠領永續專業人才。

為加速培育 2050 淨零排放所需專業人才，環境部結合全國 28 所大專院校，114 年 3 月 28 日成立「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聯盟」，並於北、中、南、東四區分設區域培育中心，臺師大即是北區培育中心的領頭羊。

在結盟的 32 所大專院校中，臺師大拔得頭籌，於 114 年 4 月 1 日率先推出為期 48 小時的「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雖然每人學費為 12,000 元，1 班 40 個名額在網路開放報名後僅 16 分鐘即報名額滿，十分搶手。

環境部部長彭啓明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分享「我國環境與永續發展政策」，並表示「隨著環保產業的快速發展，僅具備基本技能已不足以應對市場需求，透過完整的培訓與實踐經驗累積，讓「綠領人力」蛻變為「綠領人才」，才能在市場中脫穎而出」。前環保署署長魏國彥也蒞臨現場，表達對環境政策與綠領人才培育之重視。

臺師大校長吳正己表示，臺師大超前部署淨零綠領永續人才培育，整合學術資源與數位技術，不但與企業產學合作，也導入 AI 科技進行碳管理。此外，因應氣候變遷、能源需求等議題，綠領人才更顯重要，是提升產業競爭力的關鍵。臺師大結合永續、環境、科技、教育與人才培育專業，全力協助環境部。

領軍「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北區培育中心」的臺師大葉欣誠教授指出，臺師大在 4 月 26 日開辦全國首場「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培育課程」，內容包含環境部「氣候變遷因應法」等最新政策，並將邀請業師分享企業案例。鑒於該場課程已於 4 月 1 日秒殺額滿，臺師大已著手規劃加速增開班期，以滿足外界的需求。

環境部國環院提醒，結盟的 32 所大專院校在年底前至少會開設總共 60 個班期，可提供超過 2,400 名的機會。



環境部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共同培育淨零綠領人才。(由左至右：臺師大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國環院劉宗勇院長、環境部彭啓明部長、臺師大吳正己校長、臺師大理學院陳界山院長、臺師大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方偉達所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成立「環境部淨零綠領人才北區培育中心」。(由左至右：臺師大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臺師大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方偉達所長、臺師大吳正己校長、環境部彭啓明部長、國環院劉宗勇院長、臺師大理學院陳界山院長)



環境部彭啓明部長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說明「我國環境與永續發展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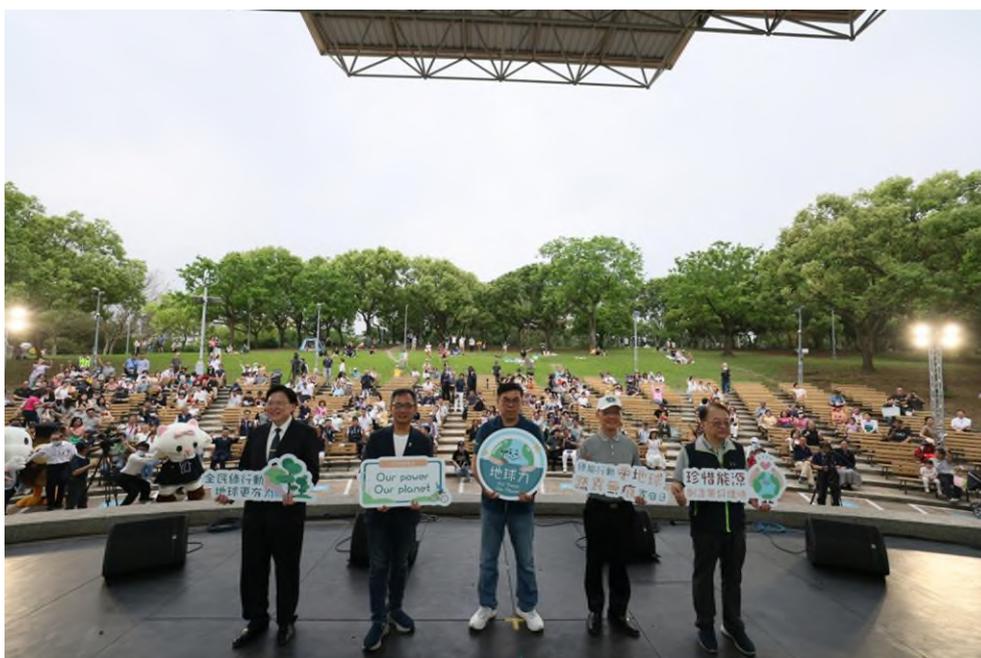
9.2025 地球日，綠能行動開跑！大安森林公園齊聚蔬食無痕家庭日 共築永續新生活

為呼應 2025 年地球日主題「Our Power · Our Planet」(地球力)，環境部攜手臺北市政府及慈濟基金會，於 4 月 20 日在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盛大舉辦 2025 地球日「綠能行動愛地球× 蔬食無痕家庭日」活動，透過多元趣味的內容，鼓勵全民從日常生活實踐環保綠行動，齊心守護地球。環境部彭啓明部長也與臺北市張溫德副市長、慈濟基金會顏博文執行長及 22 縣市政府代表共同進行「綠行動宣誓」，號召全民一同響應綠色行動。

「請大家都來當地球保衛隊隊員！」彭部長表示，淨零行動最難的不是技術也不是經費而是人心，人們是否願意改變生活方式、在購物前多想想，才是關鍵所在，因此環境部要藉著地球日活動再次喚起人心。此外，淨零綠生活已獲納入「國家希望工程施政目標」，在食衣住行育樂購中，環境部努力提出政策的同時，也在尋找更有感帶動民眾的作法。並指出自備環保杯是目前最成功的，雖然有業者抱怨成本增加，但有更多的業者及消費者願意響應。另外，顏博文執行長倡導蔬食無痕的飲食習慣，強調蔬食不僅有效減少碳排、更對健康有益，

彭部長也高呼「我是環境部長我吃素」，以自身蔬食 9 年仍保持壯碩作見證。

本次活動內容多元豐富，包含打擊樂及舞臺劇演出，還有富邦文教基金會「國際慕尼黑環境兒童影展精選影片」及看見·齊柏林基金會「《看見臺灣》系列短片賞析，現場還有蔬食體驗、環保互動闖關，以及太陽光、風力、海洋能等多種再生能源的展示說明，同時設置廉政攤位，透過環保手作互動遊戲，向社會大眾宣導廉潔誠信等主題，以寓教於樂方式加深民眾對廉能政府之瞭解，總共吸引數千名民眾攜家帶眷參與這場戶外饗宴。環境部表示，為了讓更多民眾還有機會繼續參與環保行動，自即日起推出「減塑減碳綠行動」網路抽獎活動，只要在 7 月 31 日中午 12 時前完成綠行動任務並上傳，即可參加抽獎，詳情請參閱活動官方網站(<https://ecofestival.tw>)。歡迎全民一起用行動實踐環保理念，為地球帶來正向改變。



活動大合照



展示攤位吸引現場民眾熱烈參與



小朋友參加闖關活動

10. 環境部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氣候行動與環境永續」合作備忘錄 強化產官學合作 推動淨零轉型與環境韌性建構

為因應氣候變遷挑戰，加速推動我國邁向淨零排放與永續發展目標，環境部4月21日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氣候行動與環境永續」合作備忘錄（MOU），由環境部部長彭啓明與臺灣大學校長陳文章代表簽署。雙方將建立長期穩定的合

作框架，推動氣候政策與技術研究、人才培育、氣候韌性建構等多元合作，共同為臺灣打造兼顧減碳與調適的氣候行動藍圖。

環境部指出，本次合作重點包括三大面向：

- 一、開設氣候行動、調適與永續發展相關課程，提供公職人員、產業從業者與綠領人才多元學習資源；
- 二、共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與移除相關研究，涵蓋自然碳匯、碳捕捉利用與封存 (CCUS)、MRV 機制建構等；
- 三、整合雙方研究量能，研擬因應氣候變遷的調適策略，並透過論壇、研討會等形式促進知識交流與全民參與。

彭啓明部長表示，氣候變遷已成全球最嚴峻的環境風險之一，淨零排放的挑戰不僅需政策引導，更須科學支撐與社會參與。臺大長期深耕氣候與永續議題，具備豐厚學術能量與跨領域整合優勢，此次合作將更深化政府與學界的戰略連結，為臺灣建構更具前瞻性的氣候治理與永續政策支撐系統。

彭部長強調，氣候行動需要全社會的合作與投入，透過與學術機構的夥伴關係，將政策需求與研究能量有效對接，進而加速國家在減碳技術創新、氣候調適政策與社會認知的整體提升。未來環境部也將持續推動跨部會、跨領域的協作平台，為實現 2050 淨零排放目標努力邁進。



環境部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氣候行動與環境永續」合作備忘錄，環境部彭啟明部長(右)、台灣大學陳文章校長(左)



環境部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氣候行動與環境永續」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貴賓合照

11. 環境用藥怎麼選購？環境部教你「4要3不」避開風險陷阱

由於全球暖化影響，居家病媒、害蟲孳生升溫，民眾使用環境用藥的需求增加，因此環境部提醒民眾，在清潔與防治環境害蟲時，應優先使用簡單、安全的非化學方法，僅在必要時選用合格的環境用藥。

環境部偕同地方政府環保局執行環境用藥產品之查核抽驗，113 年查核環境用藥廣告、偽藥及抽驗有效成分含量共計 2 萬 7,015 件，合格率 97.7%，其中，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5,430 件，違法廣告 247 件，違法廣告態樣大多數為民眾無照於電商網路平臺販賣環境用藥殺蟲劑及未經核准登記之環境用藥商品等；標示查核 2 萬 1,452 件，不合格計 377 件，不合格樣態多為過期環境用藥；抽驗 130 件環境用藥有效成分含量，不合格 4 件；查獲未經查驗登記的偽藥 3 件；上述不合格商品均已依環境用藥管理法裁處並要求限期下架改善。

環境部表示，民眾環境用藥選購時，應依循安全用藥「4 要」原則，「要對症」、「要合法」、「要時效」、「要識標」，確保安全又有效；另外廣告販賣環境用藥商品則應謹記「不刊登」、「不亂買」、「不推薦」的「3 不」原則，避免觸法受罰。

環境部已建置「環境用藥許可證及病媒防治業網路查詢系統」(<https://mdc.moenv.gov.tw/PublicInfo>)，方便民眾查詢選購的環境用藥是否經過合法登記。

環境部也特別叮嚀，不少民眾選擇出國旅遊，回國時只能攜帶 1 公斤以下的環境用藥通關，而且只能自己使用，切記不要上網廣告、販售環境用藥，否則將遭罰新台幣 6 萬至 30 萬元罰鍰。

清潔與整理是維護環境衛生的首要步驟，可有效預病害蟲滋生，環境用藥能不用就不用，能少用就少用，以環境整頓代替環境用藥，才是防蟲治本之道。



記者會大合照 左三化學署謝燕儒署長、左二白秀華教授、右二徐爾烈教授、右一危控組倪炳雄組長、左一王金詮科長



合格環境用藥展示



環境害蟲實體展示